

市民向记者求助:

房子交付已半年 房产证却迟迟办不了

房产公司:物业维修基金未收齐所致,估计十几天后就能办了

阅读提示

高先生购买了市区汇鑫碧桂苑小区的一套房,今年1月已经交付使用,但至今办不了房产证。合同上写明房产公司应于今年6月30日前将“大证”交付业主,可业主直到现在也没收到“大证”,导致无法转移登记。

□ 记者 朱剑

本报讯 房子交付已半年多,房产证却迟迟办不了。昨日,购买了市区汇鑫碧桂苑小区一套房的高先生向记者讲述了自己的烦恼:房产公司在合同书上向业主承诺,会在今年6月30日前将土地、房屋权属证书(俗称“大证”)交付业主,实际上却一拖再拖,近日竟声称得到9月才可能交付。

汇鑫碧桂苑小区位于丽水南城七百秧通济街和南明路交叉路口西北侧,于2016年7月开盘。当时高先生购买了一套该小区高层住宅5楼的商品房。今年1月25日,丽水市汇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鑫房产”)通知小区业主已可交房,业主需当场支付物业维修基金。

“房子交付了,钱也交了,可房产证迟迟办不了。”高先生说,在购房合同上,汇鑫房产明确承诺今年6月30日前可以交付“大证”,“他们从6月推到7月,现在又说得到9月才能办,我们真的不敢再信了。”

记者了解到,房产公司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从房产管理部门办理的房产证是由该小区的某

一幢楼或某几幢楼构成的,房屋所有权人是房产公司,属于初始登记,也就是高先生所等的“大证”。只有“大证”交付后,业主才可以到房产管理部门走过户程序,让其分户给各个业主进行转移登记,从而拿到有业主名字的房产证。

昨日上午10点,记者来到位于市区大洋路上的汇鑫房产办公场所,见到了该公司总经理詹旭军。对于高先生的说法,詹旭军表示属实。“‘大证’的交付时间确实推迟了,不过业主无需担心,购房合同上明确说了,如果房产公司违约推迟,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詹旭军随即向记者展示了购房合同。

记者在合同上看到:出卖人如果不能在约定期限内交付房产证,超出期限在90日以内,房产公司需按已付房款的千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若超过90日,买受人可选择退房,且违约期每天均能获得已付房款0.01%的违约金,也可选择不退房只获得违约金。

为什么汇鑫房产宁愿承担违约责任,也迟迟不办“大证”给业主呢?詹旭军解释,办理“大证”前要经过物业验收,但现在卖出去的两千多套房的物业维修基金还没有收齐,导致无法通



过验收。

对于办理“大证”前需先缴纳物业维修基金、通过物业验收的说法,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建设服务中心副主任程超给予了证实。

今天上午,记者再次联系詹旭军,他告诉记者:“事情已有进展,估计十几天后就能办‘大证’了。”

遂昌首起恶势力犯罪案件一审宣判 主犯获刑十年

□ 记者 叶小乎 通讯员 章韶兵

本报讯 7月25日,由遂昌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罗某等4人涉恶势力犯罪案件在遂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罗某等4名被告人以抢劫罪、寻衅滋事罪分别被判处四到十年不等的刑期,并被处以相应罚金。

检察机关指控,2017年至2018年期间,被告人罗某纠集尹某、包某、唐某等3人组成以罗某为首的恶势力犯罪团伙,以暴力、威胁等手段,在遂昌县境内实施抢劫、寻衅滋事等犯罪,并实施故意伤害他人等违法行为,充当

“地下执法队”,在遂昌县云峰街道等范围内欺压百姓,扰乱社会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

经合议,法庭当庭作出判决,以抢劫罪、寻衅滋事罪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罗某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60000元;判处被告人唐某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5000元;判处被告人尹某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判处被告人包某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5000元。

据了解,该案系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遂昌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首例恶势力犯罪案件。

景宁过龙栏水域一男子游泳失联

失联男子至今下落不明

□ 记者 朱剑

本报讯 昨日下午5点左右,景宁畲族自治县大均乡伏叶桥下的过龙栏水域发生一起游泳失联事件。

据景宁户外应急救援队队员吴丽伟透露,失联男子姓刘,今年47岁,是景宁沙湾镇季庄村人,昨天下午和朋友共五人一起专门赶至大均乡伏叶桥下的过龙栏水域游泳。

由于该水域水情复杂,伴有急流和漩涡,刘姓男子下水后不久便被一股急流冲向下游,同行的四位朋友并未携带救援设备,不敢贸然前往救援,只能在

周围呼救并报警。

“过龙栏水域流速极快,刘姓男子在极短时间内就在河里失去了踪迹。”吴丽伟告诉记者,当时户外应急救援队正在大均乡上游,距事发地约3公里左右的位置进行洪水急流救生训练,他得知此事时已是事发近2小时后,错过了最佳救援时间。

吴丽伟说,近年来过龙栏水域已发生多起溺亡事件,本地人都知道此处危险,所以来游泳的大多是外地人。今年的雨水较往年多,水流也比往年大且急。“为了自身生命安全,请大家千万不要在过龙栏水域野游。”吴丽伟呼吁。



最美奋斗者

评选范围和名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以来各地区、各行业、各领域涌现出来的,来自生产一线、群众身边的先进人物,共200名。

评选标准

“最美奋斗者”推荐人选应是政治素质过硬、遵守宪法法律、道德品质高尚,在各地区、各行业、各领域享有崇高声誉,具有深厚群众基础的先进模范人物。

具体要求

- 1 坚持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坚定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牢牢站稳党的政治立场,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基层优秀共产党员;
- 2 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国防和军队、外交等方面不懈奋斗,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作出重要贡献的各行业代表人士;
- 3 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业绩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各界人士,以及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公安干警、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等先进典型人物。

评选流程



群众投票

登陆中央和地方新闻网站,主要商业网站、移动客户端等(投票专属页面 <http://zmfdz.news.cn>)或扫描二维码进行投票,按照1:1.2的比例,推荐产生240名左右候选人初选名单。



扫描二维码,参与投票

主办单位

中央宣传部 中央组织部 中央统战部 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 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教育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国资委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